

(9)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。

中小企业声明函(工程、服务)

本公司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参加岚皋县林业局 (单位名称)的 2024年陕西省秦巴山区汉江丹江流域中央财政国土绿化示范项目(岚皋县)一标段 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: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,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2024年陕西省秦巴山区汉江丹江流域中央财政国土绿化示范项目(岚皋县)一标段(标的名称),属于服务业 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承建(承接)企业为陕西北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86人,营业收入为2001.61万元,资产总额为4799.50万元,属于小型企业 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。

....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此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,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陕西北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

日期:2025年08月26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